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夜間成人教育課程資助計劃

目的

本文件建議為成年學員提供資助計劃，讓他們可以修讀由教育統籌局(教統局)委託開辦的夜間成人教育課程。

背景

2. 近年，政府先後推出了多項措施，為不同背景的成年學員提供更多元化的課程及培訓機會，包括成人教育資助計劃的基礎教育課程、持續進修基金資助的英語課程、僱員再培訓局及技能提升計劃的多項課程，以及為成年學員和部分中五離校生提供另類進修途徑，以協助他們獲取相當於香港中學會考五科及格資歷的毅進計劃。

3. 鑑於成年學員有不同的機會進修多樣化的課程，而政府營辦的夜間成人教育課程入讀人數又持續下降，因此，教統局於二零零三年九月起委託兩間辦學機構開辦夜間成人教育課程，並由政府給予資助，為期兩年。有關辦學機構同時亦開辦其他自負盈虧的多元化課程，並提供學費減免計劃，幫助有經濟困難的學員。為時兩年的服務期將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完結，屆時，該兩間機構營辦所有課程均須以自負盈虧的方式進行，並且會繼續為有需要的學員提供學費減免計劃。

問題

4. 雖然政府提供的教育及培訓機會大致上滿足成年學員的需要，但仍有部分學員希望修讀主流中學課程和應考香港中學會考，而不希望選擇毅進計劃提供的另類進修途徑。

建議

5. 因此，我們建議推行一項新計劃，資助已完成基礎教育的成年學員修讀主流學校高中課程。我們是與成年學員代表及現時受教統局委託開辦成人教育課程的辦學機構商議後，才訂定這項計劃。

目標

6. 現建議的資助計劃目的如下：

- (a) 提供一個可負擔的途徑，以協助成年學員完成主流學校高中課程；
- (b) 紓解成年學員的經濟困難，令有意進修的成年學員不會因經濟困難而失去進修的機會；
- (c) 直接資助成年學員，以達致成本效益。

計劃特點

7. 這項資助計劃將於二零零五/零六學年開始推行，為期三年。計劃是為成年學員而設，學員將於指定校舍就讀教統局委託的辦學機構所提供的課程。這些課程與主流學校開辦的高中課程相若。

8. 這計劃會參照毅進計劃現行的模式運作，詳情如下：

- (a) 為所有學員提供相當於 30%學費的基本資助，並為有特殊經濟困難的學員提供減免全部學費；

(b) 沿用毅進計劃的標準入息審查方法，以評定學員是否符合全費減免資格；以及

(c) 資助以學費發還形式發放，而學員的出席率須達 80% 才符合申請的資格^註。

9. 由於學員無論在修畢毅進計劃還是建議計劃的課程後，所取得的資歷同樣是相當於香港中學會考及格的水平，因此，已根據本計劃領取資助的學員，將不合資格申請毅進計劃的資助，而已透過毅進計劃領取資助的學員，亦不能再根據此建議計劃申請資助。

推行

10. 教統局會委託合適的非牟利辦學機構，在不同地區的指定校舍，以自負盈虧的方式開辦學校高中課程。入讀這些指定高中班級的成年學員，將合資格申請建議計劃的資助。

11. 學生資助辦事處會負責處理申請及發放款項。與毅進計劃一樣，如成年學員有經濟困難，可根據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申請貸款，以便先行支付學費。

12. 教統局將於計劃推行的第三年(即二零零七/零八學年)，根據計劃的成效、高中及高等教育學制改革建議對計劃的影響等進行檢討。

公眾反應

13. 在訂定上述建議之前，我們已就直接資助成年學員的原則，以及協助調低課程收費的措施，諮詢一些成年學員。

^註 鑑於成年學員可能因超時工作而缺課，我們會考慮提供以下放寬有關 80%出席率要求的可行性：

- 出席率達 60%，並於期終考試總分及格；或
- 出席率達 60%，並提供某些指定的證明，包括出示醫生證明書，或由僱主發出有關學員須超時工作的證明，以豁免餘下 20%出席率的要求。

財政影響

14. 我們估計計劃每年的開支約在 1,200 萬元內，而受惠學員人數可達 3 600 人。

15. 我們計劃向財務委員會申請這筆約 3,600 萬元的非經常性撥款，透過總目 173 “學生資助辦事處”，以支付是項夜間成人教育課程資助計劃由二零零五/零六至二零零七/零八學年為期三年的開支。我們將會透過現有資源調配，承擔有關行政費用。

徵詢意見

16. 現請各委員就第 5 至 12 段所載的建議提供意見。

教育統籌局

二零零五年四月